

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

为推进宁晋县2025年度第46批次建设用地1号地土地建设，依照法律规定，拟征收四芝兰村村东（东至耕地，西至耕地，南至耕地，北至耕地）的土地，经四芝兰镇人民政府组织与四芝兰村集体经济组织、农户共同调查土地权属、清点农村村民住宅、其他地上附着物及青苗，有关情况如下：

一、土地情况

单位：公顷

权属	四芝兰村集体土地								
地类	合计	农用地						建设用地	未利用地
		小计	其中						
			耕地	园地	林地	草地	其他类型农用地		
面积	1.5968	1.5968	1.2390	0.2450			0.1128		

二、土地使用权情况



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a red fingerprint.

序号	土地使用权人	面积等情况 (亩)	备注
1	四芝兰村村民委员会	23.952	
2			
3			
4			
5			
合计		23.952亩	

三、农村村民住宅情况




名 称	所有权人	具体情况	备 注
			无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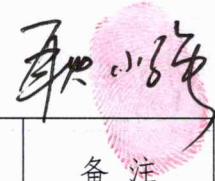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其他地上附着物情况




名 称	所有权人	具体情况	备 注
			无



五、青苗情况

名 称	所有权人	具体情况	备 注
			无

注：经认定，应予补偿的其他地上附着物、青苗等与实际数量不同的，可在备注栏进行说明；没有农村村民住宅、其他地上附着物或青苗时，在备注栏注明“无”。

集体经济组织/村民委员会（签字、盖章）：



耿小峰

现场组织人员（签字）：李国 邵彦涛

土地现状调查组织单位（主要负责人签字、盖章）：



刘永军

2025年10月15日